

##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工作公示信息表

项目名称	浙江罗星实业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聚氨酯树脂、2万吨表面处理剂、1万吨色浆、0.5万吨助剂、0.5万吨纺织助剂及1万吨丙烯酸树脂项目（二阶段）		
项目地址	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步焦路西侧		
项目性质	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引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项目负责人	诸峰	联系电话	138 1936 8266
公示信息类别	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评价报告编制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	孙傅永 137 3257 4897
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	浙江天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	/
<p>评审（验收）情况（包括评审验收时间、主持人、评审验收人员、评价结论、评审及验收意见等）：</p> <p>2021年10月27日嘉兴市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组织职业卫生专家和本单位有关人员，对《浙江罗星实业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聚氨酯树脂、2万吨表面处理剂、1万吨色浆、0.5万吨助剂、0.5万吨纺织助剂及1万吨丙烯酸树脂项目（二阶段）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（评审稿）》（编号：ZJXH(ZP)-210050）》，以下简称《评价报告》）进行评审，评审会由安环总监诸峰主持。</p> <p>评审由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王佳、嘉兴和邦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储成运、嘉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医师周哲华担任评审人员，其中储成运被推选为评审组组长。</p> <p>评审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工程概况和评价单位对《评价报告》的介绍，审阅了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资料，进行了质询，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：</p> <p>一、总体性评价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建设项目概况清晰，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、工艺设备、原辅材料等描述基本完整、准确；</li> <li>2、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情况较清晰；</li> <li>3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分析基本正确；</li> <li>4、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基本符合法律、法规和相关标准要求；</li> <li>5、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分析正确；</li> <li>6、职业卫生管理机构设置和管理人员配置较合理；</li> <li>7、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基本能满足相关要求，并总体得到落实；</li> <li>8、职业健康监护有效落实；</li> <li>9、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基本能达到要求；</li> </ol>			

10、对策措施和建议实用、合理、可行；

11、评价结论正确。

二、评审意见

1. 补充中间产品、反应副产品等的分析与评价。

2. 补充各车间通风设施的评价。

三、验收意见

1. 完善有毒气体报警装置（TDI）的设置。

2. 补充TDI、过滤器岗位等作业岗位操作规程的设置。

评审（验收）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：

建设项目正按验收意见落实整改。

制表人：诸峰

制表日期：2021. 11. 09

联系电话：138 1936 8266

**【★注：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（验收）完成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信息公布】**